



# 兰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延长至年底

## 返还资金可用于职工生活补助、缴纳社会保险费等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李冰洁)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企业用工保障,有效发挥失业保险在稳定就业岗位方面的积极作用,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8月5日发布公告,决定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以助力企业渡过难关,促进就业稳定。该政策执行期限为2024年12月31日。

公告显示,申请稳岗返还的企业需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费满12个月以上(企业如有欠费,补齐欠费后需主动申请),且2023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不高于5.5%(30人及以下的参保企业裁员率不高于参保职工总数的20%)。

返还标准根据企业规模不同而有所区别,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不含补缴历年欠费和滞纳金)的30%返还,中小微企业按60%返还。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参照中小微企业政策实施。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不含补缴的其他年度

欠费和滞纳金。

资金用途上,稳岗返还资金可用于职工生活补助、缴纳社会保险费、转岗培训、技能提升培训等稳定就业岗位及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支出。必须坚持专款专用,严格财务管理,留存相关票据备查。

申请流程方面,兰州市人社局推出了便捷的“免申即享、企业确认”模

式,通过大数据比对自动筛选符合条件的企业,将稳岗返还信息推送至“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大厅”单位客户端,企业点击“确认申领”后填报银行对公账户信息,实现资金精准发放。而劳务派遣单位则需主动向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

为确保资金发放的公正透明,兰州市将对审核通过的企业名单进行公

示,无异议后直接拨付至企业账户。公告还特别提醒,已注销、吊销营业执照、进入破产清算或严重违法失信的企业不得享受此政策;劳务派遣单位需按规定及时申请并合理使用资金,避免出现截留问题;同时,未经许可擅自开展劳务派遣业务的单位,若违规获得稳岗返还资金,将被要求退回并面临处罚。

## 兰州12条路段 设置484个道路公共停车泊位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张艾萍)为着力缓解景点、老旧小区、商业街等周边“停车难”问题,进一步规范道路交通秩序,经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多次实地调研,综合分析研判,根据道路实际通行情况和群众停

车需求,将在兰州天平街、闵家桥路、马滩南路等12条路段设置路内公共停车泊位484个,并纳入收费管理。目前,12条路段已完成停车标识标牌的设立工作,拟于2024年8月15日纳入收费管理。

### 路内公共停车泊位位置、数量及收费标准

1. 丰登路(金汇街至贞观街)道路西侧,泊位39个。1元/30分钟
2. 九合路(金茂街至青年街)道路东侧,泊位30个。1元/30分钟
3. 天平街(平凉路至天水南路)道路南侧,泊位24个。2元/30分钟
4. 闵家桥路(金昌南路至铁路花园东小区)道路北侧,泊位16个。2元/30分钟
5. 马滩南路东段(银滩南路至马滩中路)道路南侧,泊位71个。1元/30分钟
6. 马滩南路西段(南滨河西路至银滩南路)道路南侧,泊位35个。1元/30分钟
7. 马滩路(南滨河西路至马滩北路)道路西侧,泊位27个。1元/30分钟
8. S216(B225至B227号路)道路东侧,泊位51个。1元/30分钟
9. 彭园北路(B210号路与B212号路)道路南侧,泊位29个。1元/30分钟
10. 西台路(九州中路至北环路)道路西侧,泊位51个。1元/30分钟
11. B640-1号路(南滨河东路至雁北路)道路东、西侧,泊位65个。1元/30分钟
12. 银安路西段(省科技馆地铁站口至枣林路)道路南、北侧,泊位46个。1元/30分钟

上述路段严格执行《兰州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收费标准,市民在以上路段停车时,遇到问题可向相关部门反映:

1. 兰州市智能泊车运营有限公司服务热线:8709000
2. 兰州市机动车停车场建设服务中心投诉电话:8720114
3. 价格监督电话:12315
4. 税务监督电话:12366

## 兰州西站北广场 B3停车场 新开放千余停车位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徐静雯 实习生冯晶晶)近日,由兰州轨交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的兰州西站北广场地下社会停车场已完成升级改造,新开放的B3层停车场提供停车位1000多个,同时将网约车候车区移放至B3层并专门设置候车区域和停车位。